

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工作领导小组

南职大评建办工作通知（2026）7号

关于做好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问题 反馈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确保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50个观测点的建设工作按时完成，及时掌握并解决评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现将问题反馈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反馈要求

1. 请各部门（单位）本着实事求是、客观准确的原则，认真梳理问题，分析原因，提出初步解决思路或建议。

2. 反馈材料应简明扼要，突出问题导向，注明需协助的具体事项。

3. 请将问题以书面形式报送至评建工作办公室（地点：凤凰校区办公楼510室），电子版同步发送至刘仕涛老师钉钉。

二、反馈时间

请各部门（单位）于4月7日（星期二）前完成报送。

(此页无正文)

